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20-020

债券代码：128036

债券简称：金农转债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新农”）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25日以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并于2020年2月28日下午4点在光明区金新农大厦会议室以现场与视频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股东代表监事刘焕良先生以现场方式出席，其余监事以视频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焕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规定，公司经过认真的自查论证，认为符合上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中所规定的关于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A股股票的条件。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监事刘焕良先生作为本次关联交易关联方广州湾区金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控股股东粤港澳大湾区联合控股有限公司的投资经理同时也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方之一对此议案回避表决。根据有关法

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公司拟定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方案，具体如下：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交所上市。

表决情况：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关联监事刘焕良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非公开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方式，公司将在证监会核准的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表决情况：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关联监事刘焕良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3 发行对象、发行规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湾区金农及/或其指定的关联方、张大林、陈岩、陈俊海、王小兴、王福官、罗金诗、陈伟杰、夏侯国风、邓立新、漆书荷、刘焕良、杜慕群、孙晓琴、肖世练等 15 名特定对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85,956.03 万元（含本数），由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

表决情况：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关联监事刘焕良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4 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 6.62 元/股。

公司股票若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将相应调整。

如监管机构对相关定价原则进行调整或有其他要求的，上市公司将根据监管政策进行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关联监事刘焕良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5 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份总数的 30%，即不超过 129,842,934 股（含本数），并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在前述范围内，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文件后，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实际情况协商确定。

若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将相应调整。

本次发行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万元）
1	湾区金农及/或其指定的关联方	98,921,488	65,486.03
2	张大林	9,063,444	6,000.00
3	陈岩	7,552,870	5,000.00
4	王小兴	7,099,697	4,700.00
5	陈俊海	3,474,320	2,300.00
6	王福官	1,510,574	1,000.00
7	陈伟杰	755,287	500.00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万元）
8	罗金诗	755,287	500.00
9	夏侯国风	226,586	150.00
10	邓立新	151,057	100.00
11	漆书荷	105,740	70.00
12	刘焕良	75,528	50.00
13	杜慕群	60,422	40.00
14	孙晓琴	45,317	30.00
15	肖世练	45,317	30.00
合计		129,842,934	85,956.03

表决情况：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关联监事刘焕良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6 限售期

湾区金农及/或其指定的关联方、张大林、陈岩、王小兴、王福官、罗金诗、邓立新、刘焕良、杜慕群、孙晓琴、肖世练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陈俊海、夏侯国风、陈伟杰、漆书荷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关联监事刘焕良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7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成后，公司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同分享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表决情况：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关联监事刘焕良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8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85,956.03 万元（含本数），本次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	生猪养殖项目	27,767.28	25,600.00
1.1	始兴优百特二期 2,500 头种猪场项目	4,267.28	4,000.00
1.2	武江优百特年存栏 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	23,500.00	21,6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60,356.03	60,356.03
合计		88,123.31	85,956.03

本次募投项目所需资金超过募集资金拟投资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集资金拟投资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金额及具体方式等事项进行适当调整。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以自筹资金择机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建设，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表决情况：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关联监事刘焕良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9 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若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关联监事刘焕良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监事刘焕良先生回避表决。

湾区金农为公司控股股东，陈俊海为公司董事，张大林、陈岩、王小兴、王福官、罗金诗、邓立新、杜慕群、孙晓琴为湾区金农间接控股股东湾区产融的董事、高管，肖世练为湾区产融的高管、公司董事，刘焕良为湾区金农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公司监事，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监事刘焕良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发行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联监事刘焕良先生回避表决。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与已确定的发行对象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联监事刘焕良先生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了《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联监事刘焕良先生回避表决。

为确保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能够合理使用，公司董事会已经编制了《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对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编写了《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风险提示的议案》

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控股股东、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承诺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的控股股东、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公司非公

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引进和保留优秀人才，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于 2020 年 2 月 2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旨在保证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股权激励计划规范运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详见 2020 年 2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核查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对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初步核查后，监事会认为：

（1）列入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所述的下列情形：

- ①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
- ②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
- ③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 3-5 日披露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详见 2020 年 2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同意补选蒋宗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公告》详见 2020 年 2 月 29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八日